

辽宁省朝阳市生态环境局凌源分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辽宁省朝阳市生态环境局凌源分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辽宁省朝阳市生态环境局凌源分局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辽宁省朝阳市生态环境局凌源分局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3 年度辽宁省朝阳市生态环境局凌源分局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辽宁省朝阳市生态环境局凌源分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朝阳市生态环境局凌源分局为朝阳市生态环境局的派出机构(正科级),主要职责是在市生态环境局的领导下,负责辖区内的生态环境监督管理工作。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辽宁省朝阳市生态环境局凌源分局 2023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2023 年度决算单位构成 1 个:朝阳市生态环境局凌源分局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收入总计 157.20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 157.2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100.00%。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57.2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2.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3. 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4. 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6. 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8. 上年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收入总计增加 2.51 万元，增长 1.62%，主要原因：1、业务需要 2、工资和政策调整等。

(二) 支出总计 157.20 万元，包括：

1. 基本支出 77.2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49.11%。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58.59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8.61 万元。
2. 项目支出 8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50.89%。主要包括殡仪馆在线监测系统维护费、污染防治攻坚战业务经费、污染减排费用、空气自动监测站运营维护费、环保督察经费、环境监测业务经费、日常监督执法（2023）、会议室视频终端，机动车尾气平台运行维护费等业务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支出增加 2.51 万元，增长 1.62%，主要原因：

1、业务需要 2、工资和政策调整等。

（三）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与上年相比，今年结转结余持平，主要原因：2023 年年末无结转和结余。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57.2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7.20 万元，项目支出 80.00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51 万元，增长 1.62%，主要原因：1、业务需要 2、工资和政策调整。与年初预算相比，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60.08%，其中：基本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78.61%，项目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57.20 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包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1 万元，具体包括：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6.41 万元，主要是基本养老保险缴费等支出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7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工资和政策调整等。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0 万元,主要是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无差异。

2. 卫生健康支出 3.10 万元，具体包括：

（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2.23 万元,主要是行政单位医疗保险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5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工资和政策调整等。

（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0.87 万元,主要是公务员医疗补助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5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工资和政策调整等。

3. 节能环保支出 139.83 万元，具体包括：

（1）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59.83 万元,主要是机关运行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7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1、业务需要 2、工资和政策调整等。

（2）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项）72.00 万元,主要是环境监测、环保督察、环境监测系统运营维护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无差异。

（3）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监测与监察（款）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项）8.00 万元,主要是日常监督执法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无差异。

4. 住房保障支出 5.86 万元，具体包括：

（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5.86 万元，主要是住房公积金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工资和政策调整等。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2.6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2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46 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0.00%。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2023 年参加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2023 年因公出国（境）费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等。

2. 公务接待费 0.2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7.52%。完成预算的 10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2023 年国内公务接待累计 10 批次、66 人、0.20 万元主要用于上级检查及交叉执法等接待事项等；其中外事接待累计 0 批次、0 人、0.00 万元。2023 年公务接待费比上年增加 0.1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是 2023 年我局中心、执法队公

务接待支出未独立核算，由局统筹安排，总合计数未超年初预算数等原因。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46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92.48%。完成预算的 10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着预算执行。比上年减少 0.04 万元，降低 1.60%，主要是严格控制经费支出等原因。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当年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6 万元，主要用于车辆维修、燃料费、保险、车辆其他支出等，截至年末使用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7.20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58.5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的支出等；日常公用经费 18.6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等。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8.61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

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比上年减少 0.16 万元，降低 0.85%，主要原因是压缩开支。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中小企业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共有车辆 6 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3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环境监测用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1.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主管部门组织对本单位 2023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预算支出项目 8（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8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8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8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 万元），自评覆盖率达到 100%，自评平均分为 100 分。

组织对 1 个单位开展整体绩效自评，涉及资金 98.2 万元，自

评平均分为 100 分。《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主管部门组织本单位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量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0 个项目得分在 90（含）-100 分区间，0 个项目得分在 80（含）-90 分区间。

2.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主管部门组织本单位在 2023 年度市直部门决算中反映“环境监测业务费”“殡仪馆在线监测系统维护费”“环保督察经费”“空气自动监测站运营维护费”“日常监督执法（2023）”“污染减排费用”“会议室视频终端、机动车尾气平台运行维护费”“污染防治攻坚战业务经费”等 8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环境监测业务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8 万元，全年执行数为 1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保证了监测系统及仪器设备正常运转；二是为环境保护依法行政提供了技术支撑，满足了环境监测工作需要。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可持续发展指标需进一步提升；二是资金使用效率有待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持续发挥生态可持续指标；二是继续严格按着预算执行。

（2）殡仪馆在线监测系统维护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 万元，全年执行数为 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有效的管理和掌握了殡仪馆周围的环境情况，进行了实时监测；二实现了精准施策和量化管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系统运营维护频次有待加强；二是资金使用效率有待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提高用户满意度；二是继续严格按着预算执行。

（3）环保督察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2 万元，全年执行数为 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更好的完成了环保督察发现问题的整改和推进。二是更好的完成了案件交办、案件调度、案件现场调查、执法监测、案件销号等工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预算资金使用效率有待提升；二是可持续发展指标需进一步提升。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继续严格按着预算执行；二是持续发挥生态可持续指标。

（4）空气自动监测站运营维护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1 万元，全年执行数为 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保证了实时监测空气质量和正确上传数据；二是保证了监测设备和仪器正常运转。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监测设备和仪器运营维护频次有待加强；二是资金使用效率有待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提高用户满意度；二是继续严格按着预算执行。

（5）日常监督执法（2023）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 万元，全年执行数为 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保证了工作正常运行，改善了环境质量。二是确保了执法活动部署按时保质、落实到位。主要问题及原因：资金使用效率有待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持续发挥生态可持续指标。二是继续严格按着预算执行。

（6）污染减排费用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0 万元，全年执行数为 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主要

污染物排放量得到了有效控制；二是生态环境质量战略目标明显得到了改善，促进了经济与环境协调发展。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持续发展指标需进一步提升；二是资金使用效率有待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持续发挥生态可持续指标；二是继续严格按照着预算执行。

（7）会议室视频终端、机动车尾气平台运行维护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 万元，全年执行数为 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保证平台正常运转。二是保证工作正常运行。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持续发展指标需进一步提升；二是资金使用效率有待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提高用户满意度；二是继续严格按照着预算执行。

（8）污染防治攻坚战业务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 万元，全年执行数为 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优化执法方式，助力精准执法。二是提高发现环境违法问题能力，加大了执法力度。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持续发展指标需进一步提升；二是资金使用效率有待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持续发挥生态可持续指标；二是继续严格按照着预算执行。

《预算项目（政策） 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3. 部门评价结果。规范财政资金管理、规范预算和绩效管理。

4. 财政评价结果。建议继续安排资金。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性补助收入。

3.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4.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照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8.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

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 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2.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3.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4.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5.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6. 一般公共服务（类） 财政事务（款） 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行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19.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21.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2.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其他事业单位的支出，凡单独设置了项级科目的，在单独设置的项级科目中反映。未单设项级科目的，在“其他”项级科目中反映；生态环境部门环境保护宣传教育方面的支出；环境保护法规政策的前期研究、制订，规划的前期研究、制订及实施评估，环境标准试验、研究和制订等方面的支出；生态环境部门国际环境合作与交流、谈判及履约工作支出，国际环境合作及履约项目国内配套、国际环境热点问题调研

及咨询、周边国家环境纠纷处理及合作方面的支出等；生态环境部门经法律法规设定和经国务院批准的行政许可管理支出，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排污许可、危险废物经营许可等行政许可管理及相关技术支持等方面的支出；应对气候变化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23.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监测与监察（款）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项）：反映除生态环境部门对建设类规划、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评审，建设项目“三同时”监理、验收等方面的支出；生态环境部门核安全核辐射安全监管、审评支出、放射性物质运输监管、核材料管制、核设施监管等支出的以外其他用于环境监测与监察方面的支出。

24.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5.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费。

26. 污染防治：反映政府在治理大气、水体、噪声、固体废弃物、放射性物质等方面的支出。

27.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28.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反映按规定可享受公务员医疗补助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第四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辽宁省朝阳市生态环境局凌源分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金额	项目	行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57.2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8.4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1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39.83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5.8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57.20	本年支出合计	58	157.2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57.20	总计	62	157.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万元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结余。

收入决算表

单位：辽宁省朝阳市生态环境局凌源分局

2023 年度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57.20	157.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1	8.4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41	8.4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6.41	6.4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	2.00	2.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0	3.1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0	3.1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3	2.2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87	0.8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39.83	139.83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31.83	131.83					
2110101	行政运行	59.83	59.83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72.00	72.00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8.00	8.00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8.00	8.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86	5.8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86	5.8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86	5.8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结余。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辽宁省朝阳市生态环境局凌源分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57.2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8.41	8.4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10	3.1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39.83	139.83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86	5.8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57.20	本年支出合计	59	157.20	157.2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57.20	总计	64	157.20	157.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辽宁省朝阳市生态环境局凌源分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57.20	77.20	8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1	8.41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41	8.41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41	6.41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0	2.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0	3.1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0	3.1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3	2.23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87	0.87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39.83	59.83	80.0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31.83	59.83	72.00
2110101	行政运行	59.83	59.83	0.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72.00	0.00	72.00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8.00	0.00	8.00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8.00	0.00	8.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86	5.8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86	5.8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86	5.8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辽宁省朝阳市生态环境局凌源分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8.5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6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6.85	30201	办公费	1.2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2.57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0.20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0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6.41	30206	电费	0.7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00	30207	邮电费	0.0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23	30208	取暖费	8.90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87	30209	物业管理费	0.2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9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5.8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20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0.12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6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22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6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58.59	公用经费合计					18.6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结余。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辽宁省朝阳市生态环境局凌源分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决算数
合 计	2.66	2.66
1、因公出国（境）费		
2、公务接待费	0.20	0.2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46	2.46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6	2.46
（2）公务用车购置费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

其中：预算数为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结余。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辽宁省朝阳市生态环境局凌源分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结余。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辽宁省朝阳市生态环境局凌源分局

2023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结余。

第五部分 附件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306012朝阳市生态环境局凌源分局-211300000												
部门年初预算收入金额（万元）				98.2												
部门年初预算支出金额（万元）				98.2												
年度 主要 任务	对应项目								项目下达金额 （万元）	项目执行金额（ 万元）	项目执行率	分值	得分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公用经费（保运转）								15.39	15.39	100.00%	13.3	13.3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工资）								53.77	53.76	100.00%	13.3	13.3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刚性）								8.04	8.04	100.00%	13.4	13.4			
年度 目标	年初总体目标								全年完成情况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有关环境保护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审查本地区有关环境执法规范性文件草案；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环境规划和计划；组织编制地方环境功能区划；拟订全市环境保护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 牵头协调全市突发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指导协调地方政府对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预警工作；协调解决有关跨区域环境污染纠纷；统筹协调地方重点流域、区域污染防治工作。 负责制定全市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制度，贯彻落实国家、省排污许可证发放相关制度，提出实施总量控制的污染物和控制指标，督查、督办、核查污染物减排任务完成情况；实施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总量减排考核并公布考核结果。 负责对环境保护投资规模、方向、环保专项资金安排提出意见或建议，并配合有关部门做好组织实施和监督工作；参与指导和推动循环经济和环境保护产业发展。 承担从源头上预防和控制环境污染的责任。								贯彻执行了国家和省有关环境保护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审查本地区有关环境执法规范性文件草案；拟订并组织实施了全市环境规划和计划；组织编制地方环境功能区划；拟订全市环境保护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牵头协调全市突发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指导协调地方政府对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预警工作；协调解决有关跨区域环境污染纠纷；统筹协调地方重点流域、区域污染防治工作。 负责对环境保护投资规模、方向、环保专项资金安排提出意见或建议，并配合有关部门做好组织实施和监督工作；参与指导和推动循环经济和环境保护产业发展。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 符号	指标 值	度量 单位	全年 完成 值	完成 程度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经费保 障原因 分析	制度保 障原因 分析	人员保 障原因 分析	硬件条 件保障 原因分 析	其他原 因分析	

履职效能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100	1	3.3	3.3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总体工作完成率	=	100	%	100	1	3.3	3.3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	3.3	3.3						
		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100	1	3.5	3.5						
	基础管理	综合管理水平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3.3	3.3						
		依法行政能力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3.3	3.3						

绩效 指标	预算 执行	预算 执行 效率	预算调整率	<=	5	%	5	1	1.6	1.6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0	1	1.6	1.6						
			预算执行率	=	100	%	100	1	1.8	1.8						
		预算 编制 管理	预算绩效目标覆盖率	=	100	%	100	1	0.7	0.7						
		预算 监督 管理	预决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0.7	0.7					
		预算 支出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0.7	0.7					

	社会效应	生态效益	促进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环境改善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10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部门满意度	>=	95	%	95	1	10	10						
	可持续性	体制机制改革	建立制度规范 档案管理		制度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5	5						
总评价得分											100.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殡仪馆在线监测系统维护费						
主管部门			朝阳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朝阳市生态环境局凌源分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	4	4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	4	4	-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周边空气异味开展实时监测，实现精准施策和量化管理。			对周边空气异味开展了实时监测，实现了精准施策和量化管理。			
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维修维护专业监测点 监测设备数量	=2 套		=2 套	6.25	6.25	
			设置质量监测点位数	≥ 2 个		≥ 2 个	6.25	6.25	
		质量 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95%		=100%	6.25	6.25	
			资金到位率	≥ 90%		≥ 100%	6.25	6.25	
		时效 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 90%		≥ 100%	12.5	12.5	
		成本 指标	成本控制率	≤ 90%		≤ 100%	12.5	12.5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发挥资金使用效 益	发挥效益		发挥效益	7.5	7.5	
		社会效益 指标	环境效果	持续改善		持续改善	7.5	7.5	
		生态效 益指标	保护生态系统	持续提高		持续提高	7.5	7.5	
		可持续 影响指 标	政策可持续性	可持续性		可持续性	7.5	7.5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 90%		≥ 90%	5	5	
		社会公 众满意 度指标	服务群众满意度	≥ 90%		≥ 90%	5	5	
总分						100			

2023 年市本级预算项目（政策）

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针对环境信访安装在线监测设备，为了更有效的管理和掌握殡仪馆周围的环境情况，为职能部门提供真实数据。在殡仪馆厂界增设噪音在线监测系统和恶臭在线系统各 1 套，对周边空气异味开展实时监测，实现精准施策和量化管理。投入资金共计 4 万元已全部使用。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目标

对周边空气异味开展实时监测，实现精准施策和量化管理。

2. 阶段性目标

加强项目管理，根据工作需要有效推进，保障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加强组织领导，明确分工，细化自评工作岗位职责，对照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和标准，客观合理全面做出绩效自评，高效完成自评工作。

通过对安排此项目的绩效评价，进一步了解和掌握项目实施的具体情况，评价其资金安排的科学性、合理性、规范性和资金的使用成效，及时总结项目管理经验，完善项目管理办法，提高项目管理水平和资金的使用效益。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 绩效评价原则：

(1) 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2) 分配科学。严格按照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

(3) 拨付合规。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

(4) 使用规范性。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

2.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项目绩效评价及体系分别设置产出、效益和满意度等指标，达到 2023 年度预定效果。具体详见附件：殡仪馆在线监测系统维护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3. 绩效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主要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方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综合绩效评价总分为 100 分，其中：投入预算执行率 10 分、产出指标分值 50 分、效益指标分值 30 分、满意度指标分值 10 分。本次绩效评价结果共

分为4个等级：综合得分在90-100分（含90分）为优；综合得分在80-89分（含80分）为良；综合得分在60-79分（含60分）为中；综合得分在0-59分为差。

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得，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分析偏高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条件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按照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挡，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4. 绩效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主要包括计划标准、历史标准、行业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描述。

对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资金使用情况、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等进行全面梳理、逐项分析，实事求是做出绩效自评。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一）综合评价、分析、总结预算执行情况与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凌源分局殡仪馆在线监测系统维护费预算资金为4万元，主要对周边空气异味开展实时监测，实现精准施策和量化管理所支付的经费。在资金使用过程中及时拨付各项资金，全部支付完毕。预算资金与项目绩效目标已全部完成。

在资金使用过程中，严格执行单位相关资金管理制度，做到厉行节约，专款专用，资金分配科学、拨付合规、使用规范、经费使用透明。

六、有关建议

加强资金使用效益，合理使用资金。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环保督察经费						
主管部门			朝阳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朝阳市生态环境局凌源分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	12	12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	12	12	-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工作正常开展，更好的完成中央、省环保督察发现问题的整改和推进。			保证了工作正常开展，更好的完成了中央、省环保督察发现问题的整改和推进。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检查频次	≥ 10 次	≥ 10 次	6.25	6.25		
			日常巡查次数	≥ 10 次	≥ 10 次	6.25	6.25		
		质量 指标	调查完成率	≥ 95%	≥ 95%	6.25	6.25		
			整改完成的验收 通过率	=90%	=100%	6.25	6.25		
		时效 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 95%	≥ 100%	12.5	12.5		
		成本 指标	成本控制率	≤ 95%	≤ 100%	12.5	12.5		
	效益 指标	经济效 益指标	发挥资金使用效 益	发挥效益	发挥效益	7.5	7.5		
			社会效 益指标	环境效果	持续提高	持续提高	7.5	7.5	
		生态效 益指标	保护生态系统	持续改善	持续改善	7.5	7.5		
			可持续 影响指 标	政策可持续性	持续实施	持续实施	7.5	7.5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 90%	≥ 90%	5	5		
			社会公 众满意 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 90%	≥ 90%	5	5	
总分					100				

2023 年市本级预算项目（政策）

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及“回头看”工作每年都有，涉及大量的案件交办、案件调度、案件现场调查、执法监测、案件销号等工作。为了更好的完成中央、省环保督察发现问题的整改和推进。防止反弹，常态化管理，保持整改成果。落实责任，统筹推进，确保可行。依据：1、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规定》2、辽环督改办发《关于印发辽宁省办理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转办群众举报问题暂行办法的通知》。投入资金 12 万元已全部使用。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目标

完成中央、省环保督察发现问题的整改和推进。防止反弹，常态化管理，保持整改成果。落实责任，统筹推进，确保可行。

2. 阶段性目标

加强项目管理，根据工作需要有效推进，保障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加强组织领导，明确分工，细化自评工作岗位职责，对照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和标准，客观合理全面做出绩效自评，高效完成自评工作。

通过对安排此项目的绩效评价，进一步了解和掌握项目实施的具体情况，评价其资金安排的科学性、合理性、规范性和资金的使用成效，及时总结项目管理经验，完善项目管理办法，提高项目管理水平和资金的使用效益。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 绩效评价原则：

（1）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2）分配科学。严格按照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

（3）拨付合规。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

2.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项目绩效评价及体系分别设置产出、效益和满意度等指标，达到 2023 年度预定效果。具体详见附件：环保督察业务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3. 绩效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主要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方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综合绩效评价总分为 100 分，

其中：投入预算执行率 10 分、产出指标分值 50 分、效益指标分值 30 分、满意度指标分值 10 分。本次绩效评价结果共分为 4 个等级：综合得分在 90-100 分（含 90 分）为优；综合得分在 80-89 分（含 80 分）为良；综合得分在 60-79 分（含 60 分）为中；综合得分在 0-59 分为差。

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得，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分析偏高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条件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按照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挡，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4. 绩效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主要包括计划标准、历史标准、行业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描述。

对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资金使用情况、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等进行全面梳理、逐项分析，实事求是做出绩效自评。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一）综合评价、分析、总结预算执行情况与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凌源分局环保督察经费预算资金为 12 万元，主要为了更好的完成中央、省环保督察发现问题的整改和推进所支

确保可行。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在资金使用过程中，严格执行单位相关资金管理制度，做到厉行节约，专款专用，资金分配科学、拨付合规、使用规范、经费使用透明。

六、有关建议

加强资金使用效益，合理使用资金。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环境监测业务费						
主管部门			朝阳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朝阳市生态环境局凌源分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	18	18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	18	18	-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我市监测系统及仪器设备正常运转，为环境保护依法行政提供技术支持，满足环境监测工作需要。			确保了我市监测系统及仪器设备正常运转，为环境保护依法行政提供了技术支持，满足了环境监测工作需要。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对重点污染源和重点 减排工程监督性监测 次数	=10 次	≥ 10 次	6.25	6.25		
			监测次数	≥ 10 次	≥ 10 次	6.25	6.25		
		质量 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90%	=100%	6.25	6.25		
			资金到位率	≥ 95%	≥ 100%	6.25	6.25		
		时效 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 95%	≥ 100%	6.25	12.5		
		成本 指标	成本控制率	≤ 100%	≤ 100%	6.25	12.5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服务地方经济能 力情况	持续提高	持续提高	7.5	7.5		
		社会效益 指标	环境效果	改善环境	改善环境	7.5	7.5		
		生态效益 指标	保护生态系统	持续改善	持续改善	7.5	7.5		
		可持续 影响指 标	政策可持续性	持续实施	持续实施	7.5	7.5		
	绩效 指标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	受益居民满意度	≥ 95%	≥ 95%	5	5	
			社会公 众满意 度指标	服务群众满意度	≥ 95%	≥ 95%	5	5	
	总分					100			

2023 年市本级预算项目（政策）

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为确保我市监测系统及仪器设备正常运转，为环境保护依法行政提供技术支撑，满足环境监测工作需要。依据：1、朝环发【2022】61 号关于印发《2022 年朝阳市生态环境监测方案》的通知 2、辽宁省财政厅、辽宁省环保局文件（辽财经【2005】102 号）要求三级环境监测站：其业务经费按照本标准执行，每站年平均最低要保证 25 万元的业务经费，我局监测站属于三级站 3、《环境保护法》、《环境监测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明确环境监测事业公益性属性，为财政拨款单位。项目总投资 18 万元已全部使用。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目标

确保我市监测系统及仪器设备正常运转，为环境保护依法行政提供技术支撑，满足环境监测工作需要。

2. 阶段性目标

加强项目管理，根据工作需要有效推进，保障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加强组织领导，明确分工，细化自评工作岗位职责，对照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和标准，客观合理全面做出绩效自评，高效完成自评工作。

通过对安排此项目的绩效评价，进一步了解和掌握项目实施的具体情况，评价其资金安排的科学性、合理性、规范性和资金的使用成效，及时总结项目管理经验，完善项目管理办法，提高项目管理水平和资金的使用效益。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 绩效评价原则：

（1）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2）分配科学。严格按照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

（3）拨付合规。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

2.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项目绩效评价及体系分别设置产出、效益和满意度等指标，达到 2023 年度预定效果。具体详见附件：环境监测业务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3. 绩效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主要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方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综合绩效评价总分为 100 分，其中：投入预算执行率 10 分、产出指标分值 50 分、效益指

标分值 30 分、满意度指标分值 10 分。本次绩效评价结果共分为 4 个等级：综合得分在 90-100 分（含 90 分）为优；综合得分在 80-89 分（含 80 分）为良；综合得分在 60-79 分（含 60 分）为中；综合得分在 0-59 分为差。

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得，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分析偏高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条件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按照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挡，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4. 绩效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主要包括计划标准、历史标准、行业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描述。

对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资金使用情况、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等进行全面梳理、逐项分析，实事求是做出绩效自评。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一）综合评价、分析、总结预算执行情况与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凌源分局环境监测业务经费预算资金为 18 万元，主要为确保我市监测系统及仪器设备正常运转所支付的经费。在资金使用过程中及时拨付各项资金，全部支付完毕。预算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在资金使用过程中，严格执行单位相关资金管理制度，做到厉行节约，专款专用，资金分配科学、拨付合规、使用规范、经费使用透明。

六、有关建议

加强资金使用效益，合理使用资金。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会议室视频终端、机动车尾气平台运行维护费						
主管部门			朝阳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朝阳市生态环境局凌源分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	1	1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	1	1	-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平台正常运转，保证工作正常运行			保证了平台正常运转，工作正常运行。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完成项目数量	≥2 个		≥2 个	6.25	6.25	
			下达项目数量	=2 个		=2 个	6.25	6.25	
		质量 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95%		≥100%	6.25	6.25	
			资金发放率	≥90%		≥100%	6.25	6.25	
		时效 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2.5	12.5	
		成本 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2.5	12.5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发挥效益		发挥效益	7.5	7.5	
		社会效益 指标	环境效果	改善环境		环境改善	7.5	7.5	
		生态效益 指标	保护生态系统	持续改善		持续改善	7.5	7.5	
		可持续 影响指 标	项目实施可持续 性	持续实施		持续实施	7.5	7.5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受益居民满意度	≥90%		≥90%	5	5	
		社会公 众满意 度指标	服务群众满意度	≥90%		≥90%	5	5	
总分						100			

2023 年市本级预算项目（政策）

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由于工作需要且保证工作正常运转，单位与移动公司签订协议，对会议室视频终端、机动车尾气平台进行运行维护。会议室视频终端，机动车尾气平台运行维护费共计 1 万元已全部使用。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目标

保证平台正常运转

2. 阶段性目标

加强项目管理，根据工作需要有效推进，保障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加强组织领导，明确分工，细化自评工作岗位职责，对照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和标准，客观合理全面做出绩效自评，高效完成自评工作。

通过对安排此项目的绩效评价，进一步了解和掌握项目实施的具体情况，评价其资金安排的科学性、合理性、规范性和资金的使用成效，及时总结项目管理经验，完善项目管

理办法，提高项目管理水平和资金的使用效益。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 绩效评价原则：

（1）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2）分配科学。严格按照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

（3）拨付合规。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

2.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项目绩效评价及体系分别设置产出、效益和满意度等指标，达到 2023 年度预定效果。具体详见附件：会议室视频终端、机动车尾气平台运行维护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3. 绩效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主要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方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综合绩效评价总分为 100 分，其中：投入预算执行率 10 分、产出指标分值 50 分、效益指标分值 30 分、满意度指标分值 10 分。本次绩效评价结果共分为 4 个等级：综合得分在 90-100 分（含 90 分）为优；综合得分在 80-89 分（含 80 分）为良；综合得分在 60-79 分（含 60 分）为中；综合得分在 0-59 分为差。

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得，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

综合得分在 60-79 分（含 60 分）为中；

综合得分在 0-59 分为差

会议室视频终端、机动车尾气平台运行维护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得分 100 分，评价等级为“优”。

四、各项绩效评价指标得分及情况分析

1.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分

2. 产出指标得分 50 分，其中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得分各 12.5 分。

3. 效益指标得分 30 分，其中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指标各 7.5 分。

4. 满意度指标得分 10 分，其中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各 5 分。

预算资金到位及使用情况：年初预算安排 1 万元已全部执行，项目运行良好，已完成绩效目标。

成本控制方式及情况：在资金使用过程中认证贯彻执行厉行节约制度，资金效益得到有效发挥。

项目效益情况：保证会议室视频终端、机动车尾气平台正常运转。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在资金使用过程中，严格执行单位相关资金管理制度，做到厉行节约，专款专用，资金分配科学、拨付合规、使用规范、经费使用透明。

六、有关建议

加强资金使用效益，合理使用资金。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空气自动监测站运营维护费						
主管部门			朝阳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朝阳市生态环境局凌源分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	11	11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	11	11	-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实时监测空气质量和正确上传数据，保证空气质量优良。			保证和实时的监测空气质量和正确上传数据，保证了空气质量优良。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监测任务完成率	≥95%	≥100%	6.25	6.25		
			设置质量监测站点数	≥2个	≥2个	6.25	6.25		
		质量 指标	监测数据准确率	=98%	=100%	6.25	6.25		
			资金使用合规率	=99%	=100%	6.25	6.25		
		时效 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95%	≥100%	12.5	12.5		
		成本 指标	成本控制率	≤90%	≤100%	12.5	12.5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发挥效益	发挥效益	7.5	7.5		
		社会效益 指标	环境效果	持续改善	持续改善	7.5	7.5		
		生态效益 指标	保护生态系统	持续提高	持续提高	7.5	7.5		
		可持续 影响指 标	政策可持续性	可持续性	政策持续	7.5	7.5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受益居民满意度	≥90%	≥90%	5	5		
		社会公 众满意 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0%	≥90%	5	5		
总分					100				

2023 年市本级预算项目（政策）

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空气自动监测站时时监测城区空气质量即 PM2.5、SO2、NOX、NO、NO2、CO、O3、PM10 的数值，为保证实时监测空气质量和正确上传数据，保证空气质量优良。正常上传数据需要日常维护，需要第三方运维。投资 11 万元已全部使用。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目标

保证实时监测空气质量和正确上传数据，保证空气质量优良。

2. 阶段性目标

加强项目管理，根据工作需要有效推进，保障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加强组织领导，明确分工，细化自评工作岗位职责，对照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和标准，客观合理全面做出绩效自评，高效完成自评工作。

通过对安排此项目的绩效评价，进一步了解和掌握项目

实施的具体情况，评价其资金安排的科学性、合理性、规范性和资金的使用成效，及时总结项目管理经验，完善项目管理办法，提高项目管理水平和资金的使用效益。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 绩效评价原则：

(1) 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2) 分配科学。严格按照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

(3) 拨付合规。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

(4) 使用规范性。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

2.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项目绩效评价及体系分别设置产出、效益和满意度等指标，达到 2023 年度预定效果。具体详见附件：空气自动监测站运营维护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3. 绩效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主要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方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综合绩效评价总分为 100 分，其中：投入预算执行率 10 分、产出指标分值 50 分、效益指标分值 30 分、满意度指标分值 10 分。本次绩效评价结果共分为 4 个等级：综合得分在 90-100 分（含 90 分）为优；综

合得分在 80-89 分（含 80 分）为良；综合得分在 60-79 分（含 60 分）为中；综合得分在 0-59 分为差。

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得，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分析偏高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条件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按照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挡，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4. 绩效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主要包括计划标准、历史标准、行业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描述。

对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资金使用情况、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等进行全面梳理、逐项分析，实事求是做出绩效自评。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一）综合评价、分析、总结预算执行情况与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凌源分局空气自动监测站运营维护费预算资金为 11 万元，主要为保证实时监测空气质量和正确上传数据，保证空气质量优良所支付的经费。在资金使用过程中及时拨付各项资金，全部支付完毕。预算资金与项目绩效目标已全部完成。

在资金使用过程中，严格执行单位相关资金管理制度，做到厉行节约，专款专用，资金分配科学、拨付合规、使用规范、经费使用透明。

六、有关建议

加强资金使用效益，合理使用资金。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日常监督执法（2023）						
主管部门			朝阳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朝阳市生态环境局凌源分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	8	8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	8	8	-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工作正常运行，改善环境质量，确保执法活动部署按时保质、落实到位。		保证了工作正常运行，改善了环境质量，确保了执法活动部署按时保质、落实到位。				
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日常巡查次数	≥ 10 次	≥ 10 次	6.25	6.25		
			检查频次	≥ 10 次	≥ 10 次	6.25	6.25		
		质量 指标	资金到位率	≥ 95%	≥ 100%	6.25	6.25		
			资金发放率	≥ 95%	≥ 100%	6.25	6.25		
		时效 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 90%	≥ 100%	12.5	12.5		
		成本 指标	成本控制率	≤ 95%	≤ 100%	12.5	12.5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发挥效益	发挥效益	7.5	7.5		
		社会效益指标	环境效果	持续改善	持续改善	7.5	7.5		
		生态效益指标	保护生态系统	持续提高	持续提高	7.5	7.5		
		可持续 影响指 标	政策可持续性	可持续性	政策持续	7.5	7.5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居民满意度	≥ 90%	≥ 90%	5	5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 90%	≥ 90%	5	5		
总分					100				

2023 年市本级预算项目（政策）

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此项经费为日常监督执法、秸秆禁烧专项行动经费。

依据: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辽环函〔2022〕160 号《辽宁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加强 2022 年度生态环境执法月度量化考核的通知》3、朝环函〔2022〕117 号《关于做好今冬明春秸秆禁烧相关工作的通知》4、朝蓝天办发〔2022〕36 号关于印发《朝阳市秋冬季环境空气质量保障攻坚行动方案（2022-2023 年）》的通知。环境保护部门要求把执法活动纳入全年重点工作任务，按照方案抓好落实，确保执法活动部署按时保质、落实到位。项目总投入 8 万元已全部使用。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目标

保证工作正常运行，改善环境质量，确保执法活动部署按时保质、落实到位。

2. 阶段性目标

加强项目管理，根据工作需要有效推进，保障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加强组织领导，明确分工，细化自评工作岗位职责，对照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和标准，客观合理全面做出绩效自评，高效完成自评工作。

通过对安排此项目的绩效评价，进一步了解和掌握项目实施的具体情况，评价其资金安排的科学性、合理性、规范性和资金的使用成效，及时总结项目管理经验，完善项目管理办法，提高项目管理水平和资金的使用效益。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描述。

1.绩效评价原则：

(1) 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2) 分配科学。严格按照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

(3) 拨付合规。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

2.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项目绩效评价及体系分别设置产出、效益和满意度等指标，达到 2023 年度预定效果。具体详见附件：日常监督执法（2023）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3.绩效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主要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方法，总分

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综合绩效评价总分为 100 分，其中：投入预算执行率 10 分、产出指标分值 50 分、效益指标分值 30 分、满意度指标分值 10 分。本次绩效评价结果共分为 4 个等级：综合得分在 90-100 分（含 90 分）为优；综合得分在 80-89 分（含 80 分）为良；综合得分在 60-79 分（含 60 分）为中；综合得分在 0-59 分为差。

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得，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分析偏高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条件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按照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挡，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4. 绩效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主要包括计划标准、历史标准、行业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描述。

对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资金使用情况、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等进行全面梳理、逐项分析，实事求是做出绩效自评。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一）综合评价、分析、总结预算执行情况与绩效目标完

成本控制方式及情况：在资金使用过程中认证贯彻执行厉行节约制度，资金效益得到有效发挥。

项目效益情况：保证工作正常运行，改善环境质量，确保执法活动部署按时保质、落实到位。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在资金使用过程中，严格执行单位相关资金管理制度，做到厉行节约，专款专用，资金分配科学、拨付合规、使用规范、经费使用透明。

六、有关建议

加强资金使用效益，合理使用资金。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污染防治攻坚战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朝阳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朝阳市生态环境局凌源分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	6	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	6	6	-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优化执法方式，助力精准执法。提高发现环境违法问题能力，加大执法力度。			优化了执法方式，助力精准执法。提高了发现环境违法问题能力，执法力度加强。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空气日常治理次数	=10 次		≥ 10 次	6.25	6.25		
			大气污染防治相关研究报告、政策建议等完成率	≥ 90%		≥ 100%	6.25	6.25		
		质量 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95%		=100%	6.25	6.25		
			资金到位率	≥ 95%		≥ 100%	6.25	6.25		
		时效 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 90%		≥ 100%	12.5	12.5		
		成本 指标	成本控制率	≤ 95%		≤ 100%	12.5	12.5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持续发挥		发挥效益	7.5	7.5		
		社会效益指标	环境效果	改善环境		环境改善	7.5	7.5		
		生态效益指标	保护生态系统	持续提高		持续提高	7.5	7.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可持续性	政策持续		政策持续	7.5	7.5		
	绩效 指标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居民满意度		≥ 95%	≥ 95%	5	5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 95%	≥ 95%	5	5	
总分						100				

2023 年市本级预算项目（政策）

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依据：朝委发【2022】18 号 中共朝阳市委 朝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朝阳市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朝编发【2019】58 号《朝阳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此项工作系省考核市指标，通过污染防治攻坚战，可以优化执法方式，助力精准执法。提高发现环境违法问题能力，加大执法力度。包含蓝天保卫战、重点行业污染治理、饮用水源地、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污水厂监管、畜禽养殖、双随机、安全生产等等专项整治等工作发生的费用。委托第三方开展执法、涉嫌危险废物等监测业务费。执法终端运行费用共计 6 万元已全部使用。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目标

优化执法方式，助力精准执法。提高发现环境违法问题能力，加大执法力度。

2. 阶段性目标

加强项目管理，根据工作需要有效推进，保障日常工

作的正常开展。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加强组织领导，明确分工，细化自评工作岗位职责，对照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和标准，客观合理全面做出绩效自评，高效完成自评工作。

通过对安排此项目的绩效评价，进一步了解和掌握项目实施的具体情况，评价其资金安排的科学性、合理性、规范性和资金的使用成效，及时总结项目管理经验，完善项目管理办法，提高项目管理水平和资金的使用效益。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 绩效评价原则：

(1) 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2) 分配科学。严格按照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

(3) 拨付合规。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

2.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项目绩效评价及体系分别设置产出、效益和满意度等指标，达到 2023 年度预定效果。具体详见附件：污染防治攻坚战业务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3. 绩效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主要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方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综合绩效评价总分为 100 分，其中：投入预算执行率 10 分、产出指标分值 50 分、效益指标分值 30 分、满意度指标分值 10 分。本次绩效评价结果共分为 4 个等级：综合得分在 90-100 分（含 90 分）为优；综合得分在 80-89 分（含 80 分）为良；综合得分在 60-79 分（含 60 分）为中；综合得分在 0-59 分为差。

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得，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分析偏高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条件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按照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挡，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4. 绩效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主要包括计划标准、历史标准、行业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描述。

对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资金使用情况、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等进行全面梳理、逐项分析，实事求是做出绩效自评。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一）综合评价、分析、总结预算执行情况与绩效目标完

成本控制方式及情况：在资金使用过程中认证贯彻执行厉行节约制度，资金效益得到有效发挥。

项目效益情况：优化执法方式，助力精准执法。提高发现环境违法问题能力，加大执法力度。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在资金使用过程中，严格执行单位相关资金管理制度，做到厉行节约，专款专用，资金分配科学、拨付合规、使用规范、经费使用透明。

五、有关建议

加强资金使用效益，合理使用资金。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污染减排费用						
主管部门			朝阳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朝阳市生态环境局凌源分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	2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	20	20	-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主要污染物排放量得到有效控制、生态环境质量明显改善、强化污染减排，促进经济与环境协调发展。			主要污染物排放量得到了有效控制、生态环境质量得到明显改善、强化了污染减排，促进了经济与环境的协调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污染治理设施建设按期完成率	≥90%	≥100%	6.25	6.25		
			对重点污染源和重点减排工程监督性监测次数	=10 次	≥10 次	6.25	6.25		
		质量 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95%	=100%	6.25	6.25		
			项目验收合格率	≥90%	≥100%	6.25	6.25		
		时效 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95%	≥100%	12.5	12.5		
		成本 指标	成本控制率	≤95%	≤100%	12.5	12.5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发挥效益	发挥效益	7.5	7.5		
		社会效益指标	环境效果	改善环境	环境改善	7.5	7.5		
		生态效益指标	保护生态系统	持续提高	持续提高	7.5	7.5		
	效益 指标	可持续 影响指 标	政策可持续性	可持续性	政策持续	7.5	7.5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0%	≥90%	5	5		
			社会公众满意度	人民群众满意度	≥90%	≥90%	5	5	
总分					100				

2023 年市本级预算项目（政策）

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污染减排是调整经济结构、转变发展方式、改善民生的重要抓手，是改善环境质量、解决区域性环境问题的重要手段。为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主要污染物排放量得到有效控制、生态环境质量明显改善的战略目标，继续强化污染减排，促进经济与环境协调发展。按照朝阳市污染减排计划每年都必须完成任务，污染减排工作的完成才能取得污染物总量排放空间，排放污染物的新建项目才能落地建设。项目投入 20 万元已全部使用。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目标

主要污染物排放量得到有效控制、生态环境质量明显改善、强化污染减排，促进经济与环境协调发展。

2. 阶段性目标

加强项目管理，根据工作需要有效推进，保障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加强组织领导，明确分工，细化自评工作岗位职责，对

照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和标准，客观合理全面做出绩效自评，高效完成自评工作。

通过对安排此项目的绩效评价，进一步了解和掌握项目实施的具体情况，评价其资金安排的科学性、合理性、规范性和资金的使用成效，及时总结项目管理经验，完善项目管理办法，提高项目管理水平和资金的使用效益。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 绩效评价原则：

(1) 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2) 分配科学。严格按照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

(3) 拨付合规。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

2.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项目绩效评价及体系分别设置产出、效益和满意度等指标，达到 2023 年度预定效果。具体详见附件：污染减排费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3. 绩效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主要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方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综合绩效评价总分为 100 分，其中：投入预算执行率 10 分、产出指标分值 50 分、效益指标分值 30 分、满意度指标分值 10 分。本次绩效评价结果共

分为4个等级：综合得分在90-100分（含90分）为优；综合得分在80-89分（含80分）为良；综合得分在60-79分（含60分）为中；综合得分在0-59分为差。

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得，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分析偏高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条件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按照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挡，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4. 绩效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主要包括计划标准、历史标准、行业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描述。

对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资金使用情况、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等进行全面梳理、逐项分析，实事求是做出绩效自评。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一）综合评价、分析、总结预算执行情况与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凌源分局污染减排费用预算资金为20万元，主要为污染物排放量得到有效控制、生态环境质量明显改善的战略目标，继续强化污染减排，促进经济与环境协调发展所支付的经费。在资金使用过程中及时拨付各项资金，全部支付

完毕。预算资金与项目绩效目标已全部完成。

(二)总评价得分及评价等级。其中，绩效评价等级依据《财政部关于规范绩效评价结果等级划分标准的通知》（财预便〔2017〕44号）文件确定，分为4个等级：

综合得分在90-100分（含90分）为优；

综合得分在80-89分（含80分）为良；

综合得分在60-79分（含60分）为中；

综合得分在0-59分为差

污染防治攻坚战业务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得分100分，评价等级为“优”。

四、各项绩效评价指标得分及情况分析

1. 预算执行率得分10分

2. 产出指标得分50分，其中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得分各12.5分。

3. 效益指标得分30分，其中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指标各7.5分。

4. 满意度指标得分10分，其中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各5分。

预算资金到位及使用情况：年初预算安排18万元已全部执行，项目运行良好，已完成绩效目标。

成本控制方式及情况：在资金使用过程中认证贯彻执行厉行节约制度，资金效益得到有效发挥。

项目效益情况：污染物排放量得到有效控制、生态环境质量明显改善的战略目标，继续强化污染减排，促进经济与环境协调发展。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在资金使用过程中，严格执行单位相关资金管理制度，做到厉行节约，专款专用，资金分配科学、拨付合规、使用规范、经费使用透明。

五、有关建议

加强资金使用效益，合理使用资金。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